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安全风险评估后处置工作情况报告，现将有关事项通报如下。

## 一、通报内容

通报到各有关高等学校实验教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组。请各高等学校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厅函〔2021〕11号）要求，结合本校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实验室安全专项整治工作。要重点围绕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建设、安全设施配备、安全培训教育、安全风险评估、安全应急处置等方面，深入排查安全隐患，健全完善安全管理体系，强化安全文化建设，全面提升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。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实验室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实验室安全责任人，层层压实安全责任。要深入开展安全培训教育，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风险评估，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。要完善应急预案，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建立健全实验室安全档案，做到一室一档。要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文化建设，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。要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文化建设，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。要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文化建设，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。

## 二、会议形式及时间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：00-12：00

会议地点：本次会议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形式。线下地址：  
高等教育出版社学术报告厅（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高等教育出版社 A 座 4 层）；线上网址：[huiyi.enetedu.com/shiyan](http://huiyi.enetedu.com/shiyan)

## 三、参会人员

现场参会人员：

北京市教委相关负责同志 职能处室负责同志 在京部属高

3.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：赵楠 孔翦 010-62515300



附件

## 2021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启动 暨工作交流会参会回执（现场会议）